**深圳市福田区统计局**

福田区统计局关于福田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第20230200号建议的答复

尊敬的石磊、夏舟、黄大卫、李文荣、蒋晓洲、边丽娟代表：
 你们在深圳市福田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加大统计执法检查力度的建议》（第20230200号）已收悉。首先感谢你们对我区工作的关心和重视，所提建议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和指导意义，我区进行了认真研究，现答复如下：

统计数据是党和政府科学决策的重要依据。以新冠病毒感染疫情为例，我区经济主管部门借助统计数据分析疫情对企业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先后出台了多项助企政策，帮助市场主体尽快恢复正常经营。由此可见，统计数据的真实性特别重要，不仅影响着政府决策，也直接关系着企业单位、公民个人的切身利益。因此，广大企业单位、公民个人及时、真实、准确向政府部门提供统计数据既是法律规定的义务，又是自身利益所在，应该以遵守《统计法》为底线，积极支持、配合政府统计工作，如实填报统计报表，按时提供真实、客观的情况。

2023年1月18日召开了全国统计工作会议，国家统计局2023年重点做好的七项工作任务中，第二项就是全面加强统计法治监督，严肃开展统计造假屡禁难绝问题专项治理，持续推进“四个必查”“三个一批”常态化，推动落实统计造假、弄虚作假“一票否决制”。2月23日，国家统计局印发《统计造假屡禁难绝专项治理行动方案》，从2023年3月至2024年2月，组织集中开展统计造假专项治理行动。3月23日下午，福田区召开统计造假屡禁难绝专项治理行动动员部署会议，传达学习国家统计局、省统计局和市统计局专项治理行动动员部署会议精神和专项治理行动实施方案，动员部署福田区统计造假屡禁难绝专项治理行动。

一、坚持依法统计，发挥统计职能。积极推进区委区政府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和各级相关文件精神，抓实统计造假弄虚作假专项纠治工作，全面深入推进“两防”（防弄虚作假、防少报漏报），用足用好“产业部门+街道+统计部门”的联动工作机制。为提升数据质量，夯实统计基础，福田区统计局2022年以来出台了7份制度文件，包括统计法治重点工作，规范“四上”企业、建筑业、劳动工资专业统计工作，发挥统计监督职能实施方案，统计造假不收手不收敛问题专项纠治实施方案，贸易企业数据定期比对核查通知等，为抓实依法治统提供制度保障。

二、强化执法检查，提升服务水平。加强对源头数据质量的监督检查，将“四条红线”执行情况作为统计执法检查的重中之重，对于非法代填代报、干预企业独立上报等行为，坚决做到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同时，坚持执法监督与服务并重，将服务理念贯穿统计执法全过程，在执法检查过程中加强业务指导和法治宣传，积极探索推进“查、帮、促”的执法形式，积极预防统计违法行为的发生。2021年至今，福田区共开展了233家企业执法检查。其中，2021年完成执法检查109家，处罚3家（给予警告并罚款2家，给予警告处罚1家），责令整改2家，全区通报13家；2022全年共开展109家企业的统计执法检查,发出责令改正通知书5份。2023年我区将进一步加强统计执法力度，以常规执法检查和专项执法检查为主导,筛选易错单位、易错指标等为执法检查重点,提高执法针对性有效性。严肃开展统计造假屡禁难绝问题专项治理，依法查处各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案件和其他违纪违法行为,充分发挥统计执法发现问题、严肃惩治的震慑作用。

三、宣传执法并进，营造良好氛围。结合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双随机”检查、统计调研、重点执法、专项检查、“12·4”国家宪法日、“12·8”《统计法》颁布纪念日等重大时间节点，采取以案说法、统计讲坛等多种方式开展统计普法宣传，持续增强调查对象依法统计意识。2021年至今，福田区共开展统计法律法规、《意见》《办法》《规定》和《监督意见》等统计法治宣传20余场次，受教育人数1500余人。其中，持续开展统计法进党校活动，培训人数为100人左右。2023年继续抓好日常统计法治宣传教育,以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12·4”国家宪法日为契机集中开展以《统计法》为主要内容的统计普法主题宣传教育活动,全力打造福田区统计法治宣传网络,进一步构建市、区、街道三级普法宣传平台,全面实现统计普法全覆盖。

四、加大审核力度，提升数据质量。福田区严格按照《深圳市统计局关于印发深圳市统计数据质量审核评估管理办法的通知》《深圳市统计局关于建立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台账制度的通知》要求，认真组织开展数据质量审核，加强对相关数据的分析评估，杜绝企业虚报、瞒报、少报、漏报。结合福田实际印发了《深圳市福田区统计局关于开展贸易企业数据定期比对核查工作的通知》，福田区对全区商贸行业龙头和重点企业通过统计联网直报平台关键指标审核筛选出数据异常企业，结合现场执法检查等方式开展数据核查（每个报表期核查不少于50家企业，覆盖全区10个街道），对发现问题的企业及时提出整改意见，督促其持续提升数据质量。2022年以来，福田区通过指标比对，筛选“奇异值”“波动值”等方法对250余家企业开展专项数据核查。

五、完善内部机制，规范统计行为。根据统计专业实际，制定专业数据质量管控规则，加大对街道统计人员工作的指导，加强数据审核力度，确保搜集、审核、录入的统计数据与统计调查对象报送的统计资料相一致；积极推进统计“双随机”检查机制。每季度组织开展一次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对照案卷评查标准进行自查自评，分析案卷评查结果，找准影响案件质量的重点、难点、关键点，形成自查报告。

今后我区将继续根据国家、省、市统计局关于统计改革的各项工作要求，通过多种形式、多种渠道推动统计改革不断深化，进一步加大统计执法和统计法治宣传力度，筑牢统计“不敢造假、不能造假、不想造假”的思想防线。进一步加强对源头统计数据质量的监督检查，提高统计执法检查覆盖面，坚决做到“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有效提升辖区依法治统能力，数据质量实现新提高，确保统计数据的真实性，确保统计数据数出有源、数出有据。再次感谢你们的宝贵意见，希望继续关心支持我们统计工作。

 深圳市福田区统计局

 2023年4月24日

（联系人：陈平朝、叶辉乐 联系电话：82928165、82918432 ）